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SCT-HJ 验[2020]第 095 号

项目名称：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承担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

一 审：

二 审：

签 发：

现场监测负责人：

参加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马柳绪、杨叶超、康玲莉、张晓雯、陈园、张佳宜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3984199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4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增家路 8 号				
主要产品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	10万台/年	10万台/年		
环评时间	2019年6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年1月		
调试时间	2014年5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11.28-11.29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2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万元	比例	3.3%
实际总投资	12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0万元	比例	3.3%

续表一

验收 监测 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6 月修订）；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 年 12 月 30 日，环办[2015]113 号）；5、《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04 号，2011 年 9 月 7 日）；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通过，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7、《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 年 6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通过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8、《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2018 年 12 月 29 日做出修改）；9、《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10、《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11、《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 号，2015 年 10 月 26 日）；
----------------	---

续表一

验收 监测 依据	<p>12、《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p> <p>13、《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次修正）；</p> <p>14、《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p> <p>15、《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71号，2018年5月1日起实施）；</p> <p>16、《关于对执行加强危险废物监管工作意见中有关事项的复函》（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函[2013]84号，2013年3月15日）；</p> <p>17、《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号，2019年9月24日）；</p> <p>18、《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6月）；</p> <p>19、《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溧环审[2019]169号，2019年7月19日）；</p> <p>20、《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20年11月25日）。</p>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1、废水			
	<p>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河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1。</p>			
	表 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污染物	接管标准 (mg/L)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	pH 值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中 B 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总磷	8	
		动植物油	100	
备注	pH 值无量纲			
2、废气				
<p>根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及排放。</p>				
3、噪声				
<p>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噪声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2。</p>				
表 1-2 噪声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标准限值 昼间 dB (A)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3 类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	4、固废		
	(1)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2) 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3) 《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具体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1-4。		
	表1-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总量(t/a)
	废水	污水量	1060.8
		化学需氧量	0.4243
悬浮物		0.3182	
氨氮		0.0265	
总磷		0.0053	
动植物油		0.0318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危险废物	零排放	
备注	依据环评及批复。		

表二

一、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位于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增家路8号，法定代表人为陈一鸣，经营范围主要为电动机车制造技术的研发及转让，全地形车、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摩托车及零配件、电动自行车的研发、制造、销售，策划组织摩托车文化主题活动、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服饰的销售，百货的网上贸易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3年12月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委托专业单位编制了《常州汉德电动机车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00000台电动自行车组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2013年12月16日取得了溧阳市环保局批复《关于常州汉德电动机车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00000台电动自行车组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溧环发[2013]148号），该项目一直未建设。

企业于2014年初新建了一条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组装线，将外购的摩托车零配件在摩托车组装线上组装成整车，企业自己不生产摩托车零配件，仅组装。该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10万台。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委托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7月19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19]169号）。

根据现场踏勘核实，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实际投资1200万元，现已达到年产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10万台的生产规模，因此可以开展“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整体验收工作。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4月9日申请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4815837695159001X**。

项目劳动人员及生产班制：本项目新增员工80人，采用单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260天，年工作2080小时。本项目设置食堂，仅提供午餐，不新建宿舍、浴室等生活设施。

续表二

本项目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 2-1，项目基本信息见表 2-2，产品产能建设情况见表 2-3，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2-4、主要生产、辅助设备见表 2-5、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6。

表 2-1 本项目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项目	环评审批情况	验收情况
常州汉德电动车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00000 台电动自行车组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3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溧阳市环保局的审批意见（溧环发[2013]148 号）	未建设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9 年 7 月 19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19]169 号）	本次验收

表 2-2 项目基本信息表

内容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增家路 8 号
环评	常州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6 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溧环审[2019]169 号，2019 年 7 月 19 日
项目开工时间	2014 年 1 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14 年 5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劳动定员	本项目新增员工 80 人
工作制度	年运行时间 260 天，工作班制为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年生产 2080 小时
总投资/环保投资	1200 万元/40 万元
排污许可证	于 2020 年 4 月 9 日申领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204815837695159001X

表 2-3 本项目生产能力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1	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	10万台/年	10万台/年

续表二

表 2-4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设计能力	备注	实际内容	
主体工程	车间一	一层局部两层，建筑面积 10061.13m ² ；其中西侧为生产区，东侧为办公区	已建	与环评一致
	车间二	两层，建筑面积 6127.3m ²	已建，目前闲置	与环评一致
	车间三	三层，建筑面积 2017.5m ²	已建，目前闲置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供水量 1248t/a，全部为生活用水	依托现有的供水管网	供水量 1140t/a，其他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排水量为 1060.8t/a，全部为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排水量为 969t/a
	供电系统	年用电量为 300000kWh	用电由溧城镇供电所提供	年用电量为 270000kWh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食堂废水隔油处理后与卫生间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生活污水依托现有的污水管网及污水接管口	与环评一致
	噪声防治	本项目噪声均为固定声源，通过厂房隔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合理布置产噪设备等，可使厂界外噪声达标排放	已建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	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配件残次品由供货商回收；含油废抹布、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与建设项目同步实施	与环评一致
以新带老	此次为补办环保手续，并在取得环保局审批意见后尽快申请验收		本次验收	

续表二

表 2-5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			实际建设（台）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台）	
1	底盘测功机	S68-LC	1	1
2	电脑气动打标机	/	1	1
3	液压机	/	2	2
4	轮胎拆装机	/	1	1
5	装配流水线	/	1	1
6	摩托车安全性能检测仪	/	1	1
7	前照灯检测仪	/	1	1
8	打包机	/	1	1
9	制动液真空加注机	/	1	1
10	防冻液真空加注机	/	1	1
11	冷冻式压缩空气干燥机	/	1	1
12	螺杆式压缩机	/	1	1
13	储气罐	/	1	1
14	动力配电柜	/	1	1
15	打包线	/	1	1
16	电动葫芦	/	1	1

表 2-6 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组分/规格	单位	设计年用量情况	实际年用量情况
1	上、下联板	/	万套	10	10
2	方向把	/	万套	10	10
3	发动机	/	万套	10	10
4	发动机上、下吊板	/	万套	10	10
5	前泥板	/	万套	10	10
6	前、后轮胎	/	万套	10	10
7	前、后轮轴	/	万套	10	10
8	前、后轮轴套	/	万套	10	10
9	前、后反射器	/	万套	10	10
10	上、下钢碗	/	万套	10	10
11	上、下圆锥滚针轴承	/	万套	10	10
12	上、下档碗	/	万套	10	10
13	上防尘罩	/	万套	10	10

续表二

续表 2-6 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组分/规格	单位	设计年用量情况	实际年用量情况
14	左、右把套	/	万套	10	10
15	平叉轴	/	万套	10	10
16	后平叉轴承	/	万套	10	10
17	变档杆	/	万套	10	10
18	变档杆花键	/	万套	10	10
19	变档杆球头	/	万套	10	10
20	前、后反射器	/	万套	10	10
21	气门咀组合	/	万套	10	10
22	离合线	/	万套	10	10
23	主线束	/	万套	10	10
24	稳压器	/	万套	10	10
25	闪光器	/	万套	10	10
26	继电器	/	万套	10	10
27	水箱	/	万套	10	10
28	油箱上罩	/	万套	5	5
29	油箱左、右罩	/	万套	5	5
30	油箱(含汽油)	/	万套	5	5
31	化油器	/	万套	10	10
32	边撑	/	万套	10	10
33	平衡块组件	/	万套	10	10
34	链条滑块	/	万套	10	10
35	链罩	/	万套	10	10
36	刹车踏板	/	万套	10	10
37	后碟刹副油杯支架	/	万套	10	10
38	刹车踏板脚踏板	/	万套	10	10
39	前、后轮刹总成	/	万套	10	10
40	消音器弯管	/	万套	10	10
41	消音器本体	/	万套	10	10
42	车座	/	万套	10	10
43	仪表支架	/	万套	10	10
44	前大灯支架	/	万套	10	10
45	电门锁支架	/	万套	10	10

续表二

序号	原材料名称	组分/规格	单位	设计年用量情况	实际年用量情况
46	套锁	/	万套	10	10
47	后尾灯	/	万套	10	10
48	前大灯	/	万套	10	10
49	转向灯	/	万套	10	10
50	左、右后视镜	/	万套	10	10
51	里程线	/	万套	10	10
52	铭牌	/	万套	10	10
53	其他配件	/	万套	10	10
54	制动液	桶装, 200kg/桶	吨	0.4	0.4
55	防冻液	桶装, 200kg/桶	吨	2	1.8
56	润滑油	桶装, 200kg/桶	吨	3	2.8
57	汽油	桶装, 20kg/桶	吨	1	1

二、水平衡

根据现场核实及企业提供材料, 本公司月自来水使用量约 95 吨, 因此本项目自来水年用量约 1140 吨。本项目用水全部为生活用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以用水量的 85% 计, 则生活污水年产生量为 969 吨。本项目水量水平衡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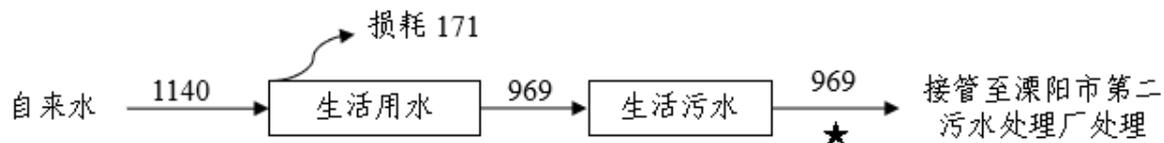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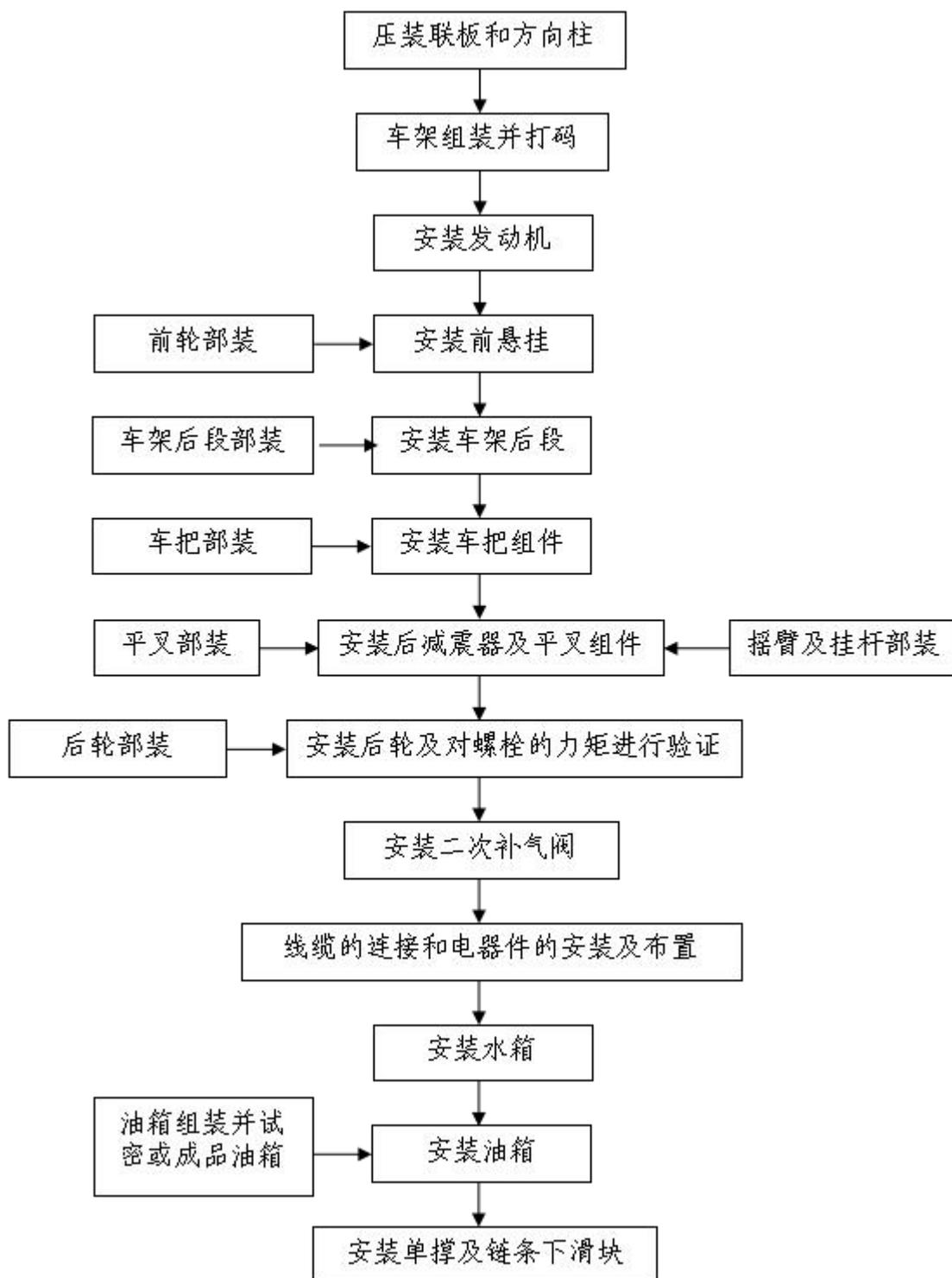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图 (t/a)

说明: ★为本项目混合废水监测点位。验收期间, 废水走向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生产工艺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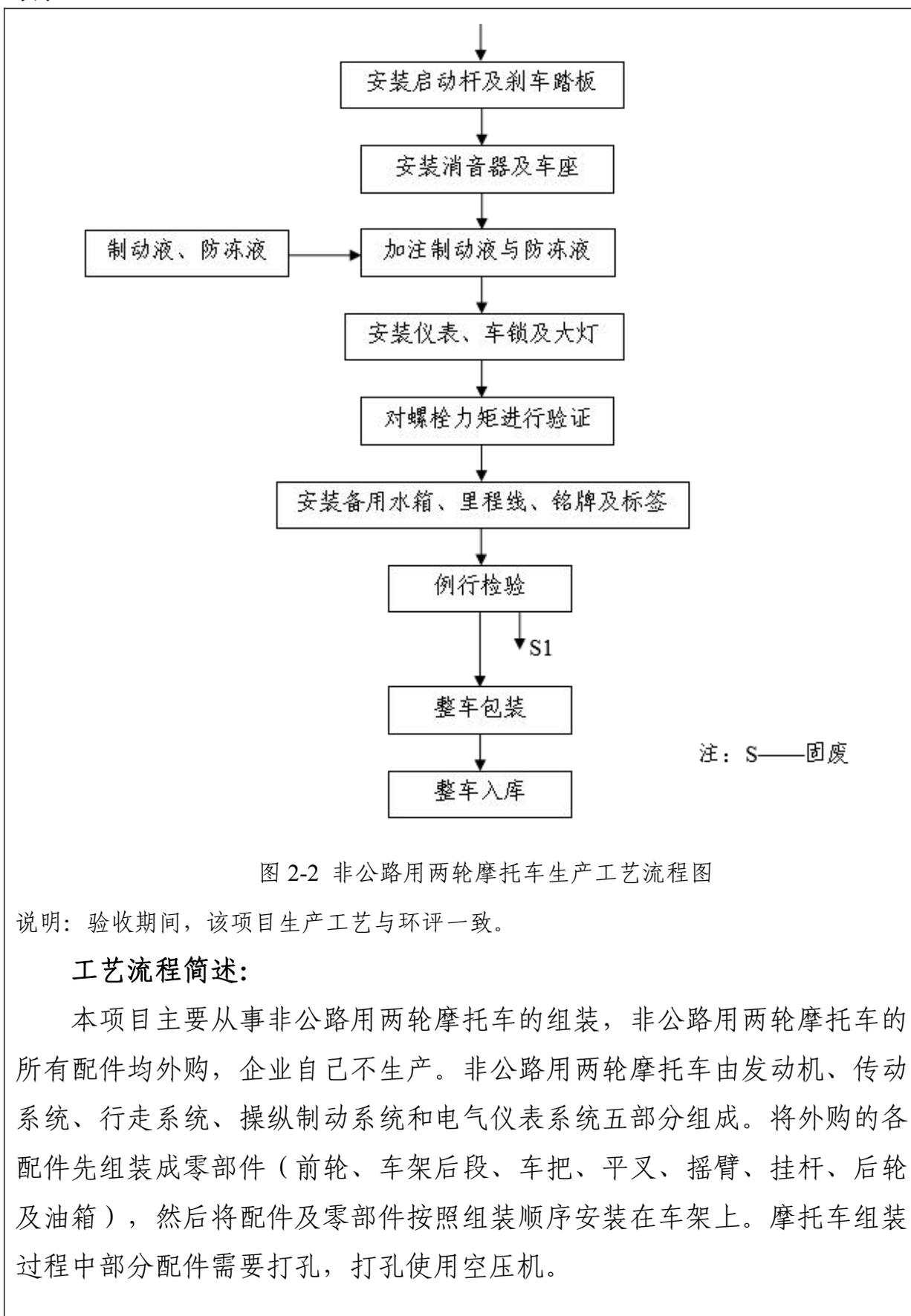


图 2-2 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生产工艺流程图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主要从事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的组装，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的所有配件均外购，企业自己不生产。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由发动机、传动系统、行走系统、操纵制动系统和电气仪表系统五部分组成。将外购的各配件先组装成零部件（前轮、车架后段、车把、平叉、摇臂、挂杆、后轮及油箱），然后将配件及零部件按照组装顺序安装在车架上。摩托车组装过程中部分配件需要打孔，打孔使用空压机。

续表二

本项目外购的配件为避免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摩擦碰撞采用塑料、纸包装，拆配件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组装时先将车架放到装配流水线上，然后利用液压机安装联板和方向柱，接着组装车架，并用电脑气动打标机在车架上打码。

然后安装发动机、前轮、前悬挂、车架后段、车把组件、后减震器、平叉组件、摇臂、挂杆及后轮，利用轮胎拆装机安装前轮及后轮，并对螺栓的力矩进行验证。

然后安装二次补气阀，线缆和电器件，然后安装水箱及油箱。油箱组装后用压缩空气进行试密检验，部分油箱为外购的成品油箱，无需部装及试密，直接组装到车架上即可。

然后安装单撑、链条下滑快、启动杆、刹车踏板、消音器及车座。

根据客户要求及车型情况确定是否需要加注制动液、防冻液。需要加注的利用制动液真空加注机向刹车内加注制动液，利用防冻液真空加注机向水箱内加注防冻液。制动液与防冻液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

然后安装仪表、车锁及大灯，并再次对螺栓力矩进行验证。

最后再安装备用水箱、里程线、铭牌及标签。

本项目摩托车组装过程需要使用到润滑油，主要用于弹簧、轴承、方向柱的润滑。

将组装好的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从装配流水线上推下，之后送到检测线进行检测。主要检测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的底盘、前照灯等是否能正常使用，并对摩托车安全性能进行检测，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调试，调试过程需使用少量汽油。本项目润滑油与汽油由企业带桶直接去市场购买，无废包装桶产生。如果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不能正常使用，找出导致问题的配件然后更换，此过程产生配件残次品（S1）。更换配件之后重新检测直至没有问题，然后整车进入打包线包装入库暂存。

续表二

2、主要产污环节

生产过程及配套公用工程中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1) 废水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河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废气

根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底盘测功机、电脑气动打标机、液压机、轮胎拆装机、摩托车安全性能检测仪等设备在运行时发出的噪声。本项目通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优选低噪声设备、消声、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

(4) 固废

本项目于生产车间西北侧设置一间一般固废仓库，仓库面积约 15 平方米，已做好防风、防雨等措施，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本项目于厂区北侧设置一间危废仓库，仓库面积约 10 平方米，危废贮存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清单等规范要求进行了规范化设置，已做到“三防”，即：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可满足危险固废暂存和周转要求，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本项目固废排放情况见表 2-7，危险废物管理见表 2-8。

续表二

表 2-7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工序	治理措施		年产量 (t/a)	
				环评/批复	实际处置	环评/批复	实际产量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	拆配件	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8	7
配件残次品		/	组装	供货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100	90
生活垃圾		/	办公、生活	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10.4	8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组装	供货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12	11
含油废抹布		HW49 900-041-49	组装	产生量较小，难以单独收集治理，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0.1	0.1
备注	根据《国家危废管理名录》(2016年版)，明确了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HW49, 900-041-49)，若混入生活垃圾处理，将按照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要求管理废物，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含油抹布等劳保用品年产生量仅 0.1 吨，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由环卫统一清运，固废零排放。						

续表二

表 2-8 危险废物管理结果对照表			
条款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要求	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
4 一般要求	4.1 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经营者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也可利用原有构筑物改建成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已设置专用的危废仓库	是
	4.3 在常温常压下不水解,不挥发的固体危险废物可在贮存设施内分别堆放	已按要求分别存放	是
	4.4 除 4.3 规定外,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	已经按照要求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	是
	4.5 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未混装	是
	4.9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	已粘贴标签	是
6.2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仓库式)的设计原则	6.2.2 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本项目无液体危废	是
	6.2.4 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痕	已设置环氧地坪防腐蚀,地面无裂痕	是
	6.2.6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	本项目无液体危废	是
6.3 危险废物的堆放	6.3.7 应设计建造径流疏导系统,保证能防止 25a 一遇的暴雨不会流到危险废物堆里。	危废暂存区设置于生产车间内,厂区设置雨水管网,保证暴雨流入雨水管网。	是
	6.3.9 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防晒	危废暂存区设置于生产车间内,危废仓库可保证防雨、防风、防晒	是
7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运行与管理	7.7 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均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时间、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已做好出入库登记	是

根据现场核查,危废暂存区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严格做好危废堆放场所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

3、环保设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经资料调研及现场勘察,该项目环评及批复对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及实际落实情况见表 2-9。

续表二

表 2-9 主要环保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表					
类别	污染源	环评或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效果	
废水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卫生间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尾水排至芜太运河	符合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	车间	噪声	设备消声、减振，车间墙体隔声	厂界达标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无排放	与环评一致
		配件残次品	供货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危险固废	废包装桶	供货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含油废抹布	产生量较小，难以单独收集治理，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雨水、污水经各自管网分开收集、排放			做到雨污分流、完全收集污水；满足常规监测需要，及时了解排污情况；符合排污口规范	与环评一致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卫生间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量为 1060.8t/a，生活污水中 COD、SS、NH ₃ -N、TP、动植物的排放量分别为 0.4243t/a、0.3182t/a、0.0265t/a、0.0053t/a、0.0318t/a。COD、SS、NH ₃ -N、TP、动植物的排入外环境量分别为 0.053t/a、0.0106t/a、0.0053t/a、0.0005t/a、0.0011t/a。各污染因子排放需要向溧阳市环保局申请总量，在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已批复的总量内平衡。			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四、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该项目变动与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一览表见表 2-10。

表 2-10 项目变动与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内容	企业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1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主要产品品种不变	未变动
2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产能达到环评要求	未变动
3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仓储容量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4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装置未发生变动	未变动
5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厂址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6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总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动	未变动
7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未变，敏感点未变	未变动
8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厂外管线（自来水管、电线）路由未变，未穿越环境敏感区	未变动
9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等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10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未发生调整	未变动

结论：本项目无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监测点位图示）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3-1，监测点位见图3-1。

表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实际建设
废水	生活污水	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卫生间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配件残次品	供货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危险固废	废包装桶	供货商回收		与环评一致
		含油废抹布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噪声	生产过程中生产设备产生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	持续排放	与环评一致	

续表三

监测点位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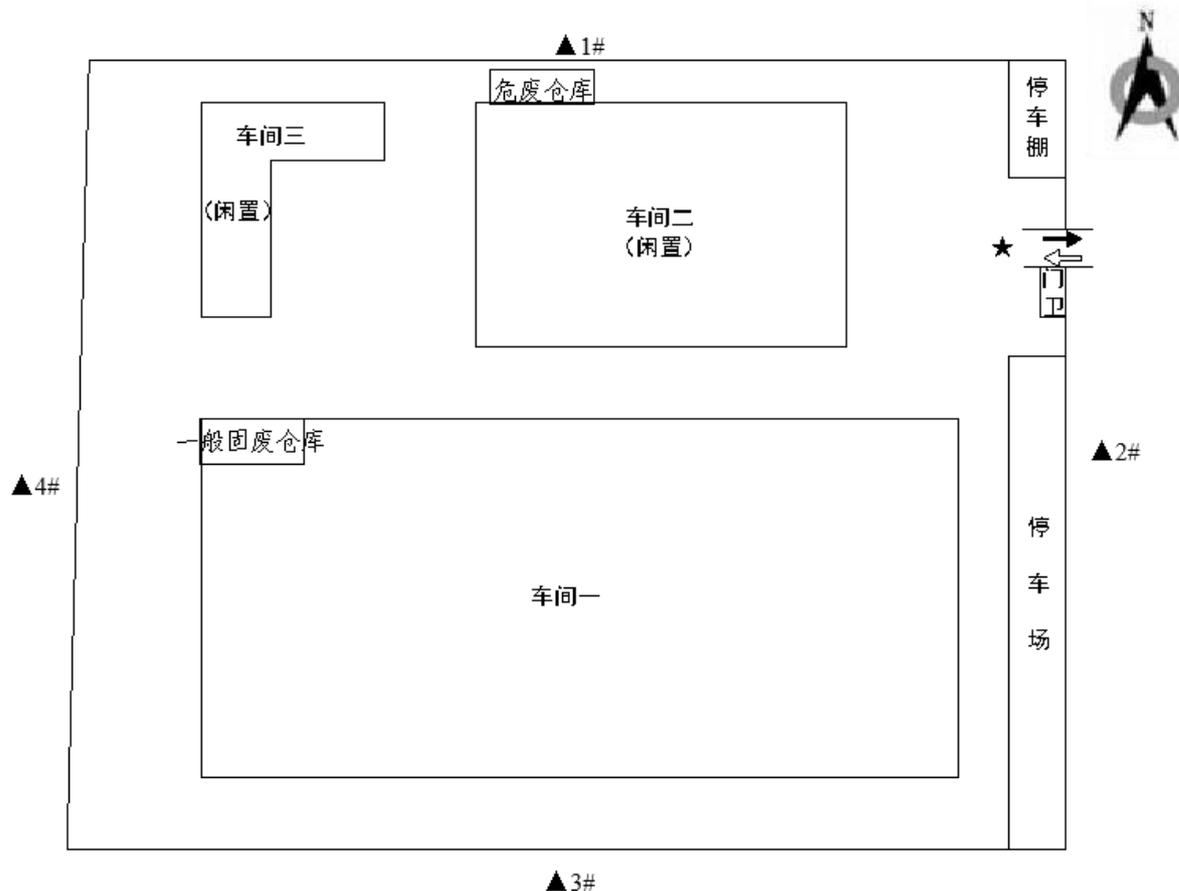


图 3-1 验收监测布点图示

说明：经现场勘察，本项目厂区布置与环评一致。

图示说明:

图标	内容	说明
▲	厂界噪声监测点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1#为北厂界、2#为东厂界、3#为南厂界、4#为西厂界）
★	废水监测点	厂区废水总排口监测点位

气象情况:

监测日期	时间	天气	气压 (kPa)	温度 (℃)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20.11.28	12:30-16:00	阴	102.5	9.6	81.2	1.1	西
2020.11.29	12:00-16:10	阴	102.4	10.2	70.3	1.0	西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见表 4-1；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见表 4-2。

表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境影响报告表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以及江苏省的产业政策，用地已取得土地手续，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项目运营过程中，在切实落实本报告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环保角度上具有可行性。
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议	1、企业不得自行生产摩托车配件。

表 4-2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完善厂内排水管网。生活污水达标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p>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河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经监测，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p>
2、对厂区合理布局、统一规划。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p>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底盘测功机、电脑气动打标机、液压机、轮胎拆装机、摩托车安全性能检测仪等设备在运行时发出的噪声。本项目通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优选低噪声设备、消声、减振、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p> <p>经监测，本项目南、西、北、东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p>

续表四

续表 4-2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3、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及维护固废暂存场所，并按照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必须规范处置。	<p>本项目固废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p> <p>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配件残次品由供货商回收。生活垃圾环卫清运。</p> <p>危险废物：废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含油抹布难以单独收集，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p> <p>本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场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年修改单）以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要求规范，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场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改单）要求规范。</p>
4、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持续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	已落实
5、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p>本项目设置雨水排放口1个、污水排放口1个，均已设置环保标识牌；设置一般工业固废仓库1个，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设置危废仓库1个，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废水、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验收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5-2。

表 5-2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便携式风速气象仪	NK5500	SCT-SB-215-1	已校准
2	酸度计	pH100A 型	SCT-SB-277-4	已校准
3	积分声级计	HS5618A	SCT-SB-029	已检定
4	声校准器	AWA6221B	SCT-SB-016-1	已检定

续表五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控情况见表5-3。

表5-3 质量控制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样品数	平行样			质控样			空白样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废水	pH值	8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8	1	12.5	100	1	12.5	100	2	25.0	100
	悬浮物	8	/	/	/	/	/	/	/	/	/
	氨氮	8	2	25.0	100	1	12.5	100	2	25.0	100
	总磷	8	2	25.0	100	/	/	/	2	25.0	100
	动植物油	8	/	/	/	/	/	/	/	/	/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具体噪声校验表见表5-4。

表5-4 噪声校验一览表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	检定值 (dB)	校准值 (dB)		差值 (dB)	校准情况
			测量前	测量后		
2020.11.28	声校准器 AWA6221B	93.9	93.9	93.9	0	合格
2020.11.29			93.9	93.9	0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6-1 废水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厂区污水接管口，1 个点位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4 次/天，监测 2 天

2、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类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生产设备	4 个噪声测点（东、南、西、北厂界各 1 个点位），厂界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备注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表七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是对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11月29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检查及现场检测，检查结果为验收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已达到设计生产能力要求，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并在此基础上出具了检测报告[EP2011018]。具体生产情况见表7-1。

表7-1 验收期间产能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年运行时间
2020.11.28	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	385台	300台	77.9%	2080h
2020.11.29	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	385台	305台	79.2%	

二、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7-2。

2、噪声

噪声验收监测结果见表7-3。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执行标准 标准值 (mg/L)
			1	2	3	4	均值或范围	
污水接管口	2020.11.28	pH 值	7.41	7.47	7.43	7.44	7.41-7.47	6.5-9.5
		化学需氧量	36	37	40	38	38	500
		悬浮物	30	28	25	40	31	400
		氨氮	2.07	2.24	2.38	2.32	2.25	45
		总磷	0.43	0.50	0.41	0.38	0.43	8
		动植物油	0.08	ND	ND	ND	/	100
	2020.11.29	pH 值	7.36	7.39	7.40	7.39	7.36-7.40	6.5-9.5
		化学需氧量	45	46	50	30	43	500
		悬浮物	36	55	52	44	47	400
		氨氮	2.75	2.86	3.02	2.90	2.88	45
		总磷	0.25	0.33	0.28	0.35	0.30	8
		动植物油	0.07	ND	0.12	ND	/	100
备注	1、pH 值无量纲； 2、本项目污水中动植物油的分析方法为《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该方法对动植物油的检出限为 0.06mg/L，本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动植物油浓度低于 0.06mg/L，以“ND”计。							
结论	经监测，2020 年 11 月 28 日、11 月 29 日，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dB (A)	标准值 dB (A)	超标值 dB (A)
		昼间	昼间	昼间
2020.11.28	1# (北厂界)	55	65	0
	2# (东厂界)	56	65	0
	3# (南厂界)	58	65	0
	4# (西厂界)	56	65	0
2020.11.29	1# (北厂界)	56	65	0
	2# (东厂界)	56	65	0
	3# (南厂界)	58	65	0
	4# (西厂界)	56	65	0
备注	1、11月28日天气阴, 风速<5m/s; 11月29日天气阴, 风速<5m/s;			
结论	经监测, 2020年11月28日、11月29日, 本项目南、西、北、东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续表七

三、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约为 969t/a（根据图 2-1 水量及水平衡可知）。根据监测结果及生产时间核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见表 7-4，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7-5。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量与评价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平均排放浓度 (mg/L)	年排水量 (t)	实际核算量 (t/a)	环评批复排放总量 (t/a)	达标情况
废水	污水量	/	969	969	1060.8	达标
	化学需氧量	40		0.039	0.4243	达标
	悬浮物	39		0.038	0.3182	达标
	氨氮	2.57		2.49×10^{-3}	0.0265	达标
	总磷	0.366		3.55×10^{-4}	0.0053	达标
	动植物油	0.07		6.78×10^{-5}	0.0318	达标
备注	动植物油部分浓度未检出，未检出浓度按照其检出限核算总量					
结论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 7-5 固体废物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环评及批复核定量	达标情况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达标
	危险废物	零排放	零排放	达标
结论		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一、验收监测结论****1、废水**

经监测，2020年11月28日、11月29日，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噪声

经监测，2020年11月28日、11月29日，本项目南、西、北、东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3、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配件残次品由供货商回收。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危险废物：废包装桶由供货商回收；含油抹布难以单独收集，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本项目于生产车间西北侧设置一间一般固废仓库，仓库面积约15平方米，已做好防风、防雨等措施，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本项目于厂区北侧设置一间危废仓库，仓库面积约10平方米，危废贮存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清单等规范要求进行了规范化设置，已做到“三防”，即：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可满足危险固废暂存和周转要求，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

4、总量控制

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续表八

5、结论

本项目建设地址未发生变化；项目产能达到环评要求；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核实，一般固废堆放场所已经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落实防风、防雨、防渗漏措施；危废堆放场所已经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落实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整体验收。

二、建议

- 1、加强固废管理，及时做好危废台账登记；
- 2、尽快安装固废仓库环保标识牌；
- 3、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

三、附件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 3、公司营业执照；
- 4、项目审批意见；
- 5、排污许可证；
- 6、污水接管协议；
- 7、包装桶回收协议；
- 8、现场污染防治措施照片；
- 9、检测报告[EP201101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建设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20481-36-03-546359		建设地点	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增家路8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摩托车整车制造 C375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10万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非公路用两轮摩托车10万台		环评单位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溧环审[2019]16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4年1月		竣工日期	2014年5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年4月9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81583769515901X				
	验收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	12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万元		所占比例	3.3%				
	实际总投资	12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40万元		所占比例	3.3%				
	废水治理	/	废气治理	/	噪声治理	/	固体废物治理	/	绿化及生态	/	其他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080h				
运营单位	常州汉德机车工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815837695159		验收时间	2020年12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现有项目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0	/	/	0.0969	/	0.0969	0.10608	/	0.0969	0.10608	/	+0.0969
	化学需氧量	0	40	500	0.039	/	0.039	0.4243	/	0.039	0.4243	/	+0.039
	悬浮物	0	39	400	0.038	/	0.038	0.3182	/	0.038	0.3182	/	+0.038
	氨氮	0	2.57	45	2.49×10^{-3}		2.49×10^{-3}	0.0265		2.49×10^{-3}	0.0265		$+2.49 \times 10^{-3}$
	总磷	0	0.366	8	3.55×10^{-4}	/	3.55×10^{-4}	0.0053	/	3.55×10^{-4}	0.0053	/	$+3.55 \times 10^{-4}$
	动植物油	0	0.07	100	6.78×10^{-5}		6.78×10^{-5}	0.0318		6.78×10^{-5}	0.0318		$+6.78 \times 10^{-5}$
	固废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